

炎陵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炎扶办发〔2020〕22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项目计划的通知

相关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0〕59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相关乡镇项目申报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0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执行扶贫政策。相关乡镇接到通知后，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湘财农〔2017〕21 号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尽快组织项目实施，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加快进度，认真组织项目实施。项目单位实施项目前，要做好项目实施计划书，并报县扶贫办备案审查。严格按照项目

计划执行并组织项目实施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资金用途和项目计划，严禁挪用、滞留和挤占项目资金，确保财政扶贫资金安全有效运行。相关乡镇和有关部门务必加快工作时效，督促指导项目加快实施，资金加快报账支出，做好项目绩效管理。

三、加强项目监督管理。各乡镇负责本乡镇范围内的扶贫项目的监督及检查验收。所有到村、到户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，都要在村务公开栏公告、公示，时间不少于10天，要留有影像资料备查。

附件：炎陵县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第四批）
项目计划明细表

炎陵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7月20日



炎陵县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第四批）项目计划明细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任务	实施地点	补助标准	项目计划	时间进度（起止）		责任单位		项目绩效	备注
						计划开工时间	计划完工时间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	
1	寨上养殖基地硬化	种养殖产业发展道路硬化，即西塘菜石冲至玉江寨上道路，全长3.697KM，宽4.5M，硬化厚度0.2M，需资金204.8万元。	鹿原镇玉江村、西塘村	55.40万元/公里	162.8	2020.08	2020.10	交通局	鹿原镇	解决西塘、玉江村村民林业生产、生猪养殖等产业发展交通问题，方便鹿原镇西塘、玉江村村民生计生活的交通出行，直接受益74户290人，贫困户16户56人。	硬化道路3.697km，需资金204.8万元，计划安排162.8万元，缺口资金42万元，由项目组织筹集。
2	寨上养殖基地道路拓宽硬化	种养殖产业发展、村民出行道路路基拓宽硬化道路，即西塘太屋至菜石冲道路，全长2.85KM，路基由3.5M拓宽至4.5M，路面硬化，厚度0.2M，盖板涵2座。	鹿原镇西塘村	46.31万元/公里	132	2020.10	2021.12	交通局	鹿原镇	解决西塘、玉江村村民林业生产、生猪养殖等产业发展交通问题，方便鹿原镇西塘、玉江村村民生计生活的交通出行，直接受益428户1367人，贫困户63户197人。	
3	寨上养殖基地路面硬化	种养殖产业发展、村民出行道路路面硬化，即西塘村红星组至田心组道路，全长1.4KM，宽4.5米，硬化厚度0.2M，盖板涵2座，原破损路面调平、路肩、水沟等。	鹿原镇西塘村	65.14万元/公里	91.2	2020.12	2021.02	交通局	鹿原镇	解决西塘、玉江村村民林业生产、生猪养殖等产业发展交通问题，方便鹿原镇西塘、玉江村村民生计生活的交通出行，直接受益428户1367人，贫困户63户197人。	
合计					386						